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3-027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同时结合地区市场发展情况和公司未来的产能布局规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变更南通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生产基地项目（以下简称“南通生产基地项目”或“该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4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3月4日向13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5,824,175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5.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99,999,962.50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含增值税）后的余额已由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汇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财满街支行开设的账号为11050172790009999888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2021年3月15日，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21）第110C000100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21年3月12日17时止，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999,999,962.5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6,902,874.72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93,097,087.78

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杭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高分子防水卷材建设项目	10,717.64	6,567.57
2	年产2,700万平方米改性沥青防水卷材、2.5万吨沥青涂料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升级项目	12,457.26	9,028.92
3	年产2万吨新型节能保温密封材料项目	19,389.63	16,307.56
4	广东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花都生产基地项目	136,545.95	116,521.61
5	保定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生产基地项目	37,417.24	30,815.88
6	东方雨虹海南洋浦绿色新材料综合产业园项目	39,327.63	32,449.89
7	重庆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生产基地项目	54,615.71	45,686.33
8	南通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生产基地项目	32,451.48	27,066.52
9	吉林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生产基地项目	17,844.72	14,619.98
10	年产13.5万吨功能薄膜项目	113,671.06	104,317.09
11	东方雨虹新材料装备研发总部基地项目	80,000.00	28,342.42
12	年产15万吨非织造布项目	160,076.24	128,276.24
13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40,000.00	240,000.00
合计		954,514.56	800,000.00

（三）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南通生产基地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拟投资约 32,451.48 万元在启东建设年产 5,400 万平方米改性沥青防水卷材、25 万吨砂浆生产线。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库房、罐区等土建工程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安装沥青卷材生产线 4 条、砂浆生产线 1 条，项目建设期为 36 个月。该项目完成达产后，预计实现年销售收入 131,730.42 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 15.54%。

南通生产基地项目计划总投资 32,451.48 万元，其中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27,066.52 万元，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该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 6,510.45 万

元，剩余募集资金 20,655 万元（含利息收入及尚未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金额）。本次计划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20,655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变更募集资金金额占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2.58%。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同时结合地区市场发展情况和公司未来的产能布局规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同意对南通生产基地项目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前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变更南通生产基地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的要求：1、募集资金到账超过一年；2、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3、已按照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32,451.48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8,096.52 万元、预备费用 983.38 万元和铺底流动资金 3,371.58 万元。计划具体项目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内容	投资金额	投资比例
1	土建工程	8,998.88	27.73%
2	土地费	1,364.64	4.21%
3	生产设备及配套	14,741.00	45.42%
4	土建配套设施	1,962.00	6.05%
5	工程其他费用	1,030.00	3.17%
6	预备费	983.38	3.03%
7	铺底流动资金	3,371.58	10.39%
合计		32,451.48	100.00%

该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27,066.52 万元，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2 年 7 月 1 日。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6,510.45 万元，投资进度 24.05%，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355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256.08 万元，专户存储利息扣除手续费 98.92 万元。该项目建设已形成的资产将按其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需要进行调拨，实际投入明细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内容	实际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土建工程	2,170.41
2	土地费	1,427.80
3	生产设备及配套	2,411.62
4	土建配套设施	416.74
5	工程其他费用	83.88
6	预备费	—
7	铺底流动资金	—
合计		6,510.45

（二）终止原募投项目的原因

原募投项目“南通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生产基地项目”系公司结合 2020 年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综合制定，目的是进一步扩大公司在华东地区的生产与供货能力、促进产能分布持续优化，满足华东地区的市场需求。

近几年，外部宏观及市场环境较原募投项目确定时发生诸多变化，公司业务战略也随之调整，产能布局持续优化，除已布局的上海、江苏徐州、安徽芜湖、浙江杭州生产研发物流基地外，公司在华东地区将产能布局陆续拓展至江西南昌、江苏宿迁、江苏张家港、江苏镇江、山东济南及福建福州等地，各地区产能协同发展，形成合力，扩大了公司在华东地区生产与供货能力，同时综合考虑目前区域战略规划、业务政策以及防水建筑材料及砂浆的经济运输半径、物流成本、库存规模、人员储备等因素，现有及已陆续拓展的产能布局能够覆盖目前华东地区市场需求，满足目前公司仓储物流体系，并最大程度的降低公司仓储及物流成本，带动公司区域内产能覆盖，在有效辐射华东地区的同时向外延伸至全国及海外市场。因此，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秉承公司效益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根

据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同时结合地区市场发展情况、公司未来的产能布局规划和该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终止原南通生产基地募投项目，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支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南通生产基地项目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支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是公司根据目前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结合地区市场发展情况、公司未来的产能布局规划和该项目实际进展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本次变更能够实现资源优化配置，更好地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资金需求，促进公司业务长远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四、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对变更募投项目的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同时结合地区市场发展情况和公司未来的产能布局规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变更南通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生产基地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依据实际经营情况及区域战略规划等因素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变更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

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南通生产基地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目前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同时结合地区市场发展情况、公司未来的产能布局规划和该项目实际进展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监事会一致同意变更南通生产基地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公司根据目前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同时结合地区市场发展情况、公司未来的产能布局规划和该项目实际进展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尚需提交东方雨虹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在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并进行信息披露后方可实施。

综上，保荐机构对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之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3日